

# 关于 2021 年我县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预算调整方案 (草案) 的报告

(2021 年 12 月 22 日在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 2 次会议上)

县财政局局长 何鹏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，各位委员：

受县人民政府委托，县财政局向本次常委会报告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，请予审查。

## 一、预算调整原因及依据

11 月 30 日，省市下达我县 2021 年第二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券额度 76981 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券 9652 万元、专项债券 67329 万元。

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，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总额为 67.84 亿元（一般债务限额 25.36 亿元、专项债务限额 42.48 亿元），我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总额为 65.09 亿元（一般债务余额 24.58 亿元、专项债务余额 40.51 亿元）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、《江西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》、《赣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及转贷第五、六批新增债券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赣市财债字〔2021〕21 号）等法律法规及文件规定：地方政府债券收支实行预算管理，纳入财政本级预算，并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；政府年度预算已经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的，要及时编制预算调整方案，并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审查批准。

综上，县政府编制了 2021 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预算调整方案。

## 二、预算调整的主要内容

## 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

### 1. 收入预算调整情况

省市下达我县新增一般债券 9652 万元，按政府性债务管理要求纳入一般公共预算，相应调增“1101101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”9652 万元。

### 2. 支出预算调整情况

根据省财政厅相关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县实际情况，省市下达的新增一般债券 9652 万元安排用于以下项目：（1）于都县四馆一中心主体工程之“政务服务大楼”建设工程项目 1500 万元；（2）祁禄山路建设项目 2000 万元；（3）于都县“雪亮工程”二期建设项目 1600 万元；（4）于都县上欧基础道路建设项目 4552 万元。相应调增“21203 城乡社区支出—城乡社区公共设施”8052 万元、“20402 公共安全支出—公安”1600 万元。

3.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同时增加 9652 万元，调整后的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。

## 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

### 1. 收入预算调整情况

省市下达我县新增专项债券额度 67329 万元，按政府性债务管理要求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，相应增加“110110233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转贷收入”6329 万元、“1101102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收入”61000 万元。

### 2. 支出预算调整情况

结合省财政厅和市财政局文件精神及我县实际情况，省市下达的新增专项债券 67329 万元安排用于以下项目：（1）于都长征国家文化公园（红色旅游 5A 景区）建设项目 25000 万元；（2）赣州市于都县国

家体育职业教育训练基地建设项目 23000 万元；（3）于都县贡江新区 4、5 号搬迁安置房建设工程 6329 万元；（4）于都县停车场升级改造工程项目 3000 万元；（5）于都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整体迁建项目（二期）5000 万元；（6）赣州市于都县新城区学校建设项目 5000 万元。相应调增“21216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”6329 万元、“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”61000 万元。

3.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同时调增 67329 万元，调整后的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。

### **三、加强债券转贷资金监管**

县财政局将严格按照中央、省市关于地方政府债券的有关规定，根据调整预算安排，及时合理调度资金。同时，切实加强债券转贷资金的绩效管理和监督，确保资金按规定用途专款专用，并积极筹集还贷准备资金，确保地方政府债券及其他政府性债务到期本息按时偿还。

### **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收情况**
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13.85 亿元，年终预计将完成 15 亿元，预计超收 1.15 亿元，超收部分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。

专此报告。